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 条、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现将有关风险第三次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

1、根据公司财务最新测算，公司 2022 年期末净资产预计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 条规定，若 2022 年度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触及前述第 9.3.1 条规定的其他情形，公司股票同样可能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最终会计处理结果及影响金额等以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也为负值，若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最终以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若同时触及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叠加实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1.2条的规定，公司同时存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在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3年4月28日，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